

广东省建设科技与标准化协会

关于同意《粤港澳大湾区既有建筑节能降碳改造技术规程》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省建标立项函【2025】004）

各会员及行业相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和《广东省建设科技与标准化协会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协会组织专家对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编的协会标准《粤港澳大湾区既有建筑节能降碳改造技术规程》进行立项评审，经专家审查，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

请主编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抓紧组织实施，严把标准质量关，切实提高标准制定的质量和水平，增强相关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

附件：广东省建设科技与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立项信息表



附件：

广东省建设科技与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立项信息表

团体标准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既有建筑节能降碳改造技术规程》
项目负责人	周荃
计划编制时间	2026年01月01日-2028年01月01日
编制单位	<p>主编单位：</p> <p>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机电工程署 香港绿色建筑议会</p> <p>参编单位：</p> <p>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申菱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澳门科技大学 广东能源集团节能降碳有限公司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广东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国祥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腾耀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澳门机电工程师学会 澳门土木工程实验室</p>

佛山三龙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邦顿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施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威乐（中国）水泵系统有限公司
新鸿基地产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